

# 中共山东体育学院委员会文件

鲁体院党字〔2023〕33号



## 中共山东体育学院委员会 关于成立师德师风宣讲团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分党委），各部、处、室、院、校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在我校落地落实、见行见效，强化师德师风宣传教育，弘扬高尚师德风范，全面提升我校教师队伍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建设水平，结合省委教育工委工作部署，决定组建山东体育学院师德师风宣讲团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团长：张云龙

副团长：张疆之 连增威

成员：王 鲲 毕 楠 刘 蕾 李静波 杨风英

周曰智 单 涛 赵岱昌 相振银 袁 宏  
葛 新 管 蕾

宣讲团办公室设在教师工作部，宋昶任办公室主任。

宣讲团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宣讲，宣讲内容主要包括以下领域：

(一)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。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、体育的重要论述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、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教育引导广大教师深刻领会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持“四个相统一”，争做“四有”好老师，当好“四个引路人”。

(二)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的光辉历程和历史性贡献。宣讲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革命奋斗史、理论创新史和自身建设史，学习党始终不渝为民的初心宗旨、光荣传统、宝贵经验和在长期奋斗中铸就的伟大精神以及成功推进革命、建设、改革的宝贵经验，引导教师学史明理、学史增信、学史崇德、学史力行，充分激发教师学习内生动力，做到不忘历史、不忘初心、知史爱国。

(三)师德规范和法律法规解读。宣讲《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》、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以及典型案例等，引导教师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准则内容，确保教师知准则、守底线。宣讲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增强教师法律意识，提升教师法治素养。

(四)师德典型先进事迹。宣讲最美教师、教书育人楷模等优秀模范教师潜心教书育人、奉献教育事业的感人事迹,生动讲好师德故事。宣讲劳模精神、劳动精神、工匠精神,宣传教育系统能工巧匠、大国工匠的职业理念、价值观念与道德修养。用身边的榜样传递师德力量,引导教师从“被感动”到“见行动”。

(五)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体育文化师德内涵。宣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体育文化中的师德内涵,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红色体育融入师德教育,引领教师的价值观,浸润灵魂、熏陶情感、滋养师德,提升教师文化修养和人格境界,传承中华民族精神命脉,厚植师者应具备的文化底蕴,激励教师见贤思齐,激发教育情怀,努力把“教”与“育”贯穿育人全过程。

(一)坚定政治立场,牢记“立德树人”根本任务。宣讲团成员要熟悉掌握各自所选领域宣讲内容,分享学习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和优秀教师先进事迹的心得体会,分享各自不平凡的成长之路和教书育人故事,并结合自身和学校发展历程,分享对师德师风的理解和感悟,发挥思想引领和榜样示范作用。

(二)注重工作实效,确保师德师风建设走深走实。宣讲团成员除完成教师工作部组织的师德宣讲任务外,还可协助参与学校其他部门的师德宣讲任务。通过宣讲进一步激发广大教师热爱教育、投身教育的激情,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教师队伍。

(三)实行动态管理,形成师德师风宣讲“长久立”。宣讲团

成员实行动态管理，根据需要，每年适当更新宣讲团成员，同时可吸纳校外优秀教育工作者加入宣讲团，形成人员充足、结构合理、特色鲜明、长期建设的师德师风宣讲队伍。

中共山东体育学院委员会

2023年6月26日

---

山东体育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23年6月26日印发

校对：朱鹏艳

印发：学校领导，各部门（单位），存档